

证券代码:002366 证券简称:丹甫股份 公告编号:2011-023

四川丹甫制冷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青神长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等五家法人股东所持本公司股份过户手续办理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11年3月19日,四川丹甫制冷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发布了《关于股权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1-016)。根据该公告,股东青神长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和公司”)注销后,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11,257,131股(占本公司总股份的8.4322%)由其股东按照所占“长和公司”的股权比例进行分配;股东青神峨江制冷技术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峨江公司”)注销后,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8,927,990股(占本公司总股份的6.6877%)由其股东按照所占“峨江公司”的股权比例进行分配;股东青神建川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川公司”)注销后,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8,366,480股(占总股份的6.2671%)由其股东按照所占“建川公司”的股权比例进行分配;股东青神康海劳动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海公司”)注销后,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7,615,487股(占总股份的5.7040%)由其股东按照所占“康海公司”的股权比例进行分配;股东青神尚贤投资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尚贤公司”)注销后,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12,485,986股(占总股份的9.3528%)由其股东按照所占“尚贤公司”的股权比例进行分配。

长和公司、“峨江公司”、“建川公司”、“康海公司”、“尚贤公司”(以下合称“五家公司”)的各位股东已完成了上述股份的过户手续。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向五家公司各位股东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过户后,肖龙坤等175名股东分别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持股数量和比例见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数量(股)	占本公司总股份的比例(%)
1	肖龙坤	158,447	0.1187
2	汪安金	174,171	0.0566
3	邓富强	210,052	0.1573
4	王敏	340,865	0.2553
5	王益	97,691	0.0732
6	覃忠清	106,846	0.0800
7	彭伟	133,131	0.0997
8	黄嘉懿	169,302	0.1268
9	黄万芳	418,665	0.3136
10	朱文斌	301,344	0.2257
11	张清华	1,855,021	1.3895
12	马俊	1,102,907	0.8261
13	杨晋	207,112	0.1551
14	吴文刚	30,565	0.0229
15	孟小馨	126,508	0.0948
16	马影朝	112,290	0.0841
17	袁志勇	588,328	0.4407
18	杨志林	268,394	0.2010
19	夏素芳	27,830	0.0208
20	孟俊樾	83,491	0.0625
21	赵元桃	124,328	0.0931
22	栉桂香	81,924	0.0614
23	陈令志	89,753	0.0672
24	郭晋虹	174,019	0.1304
25	黄群兴	150,451	0.1127
26	徐利强	128,014	0.0959
27	张光容	37,173	0.0278
28	周宇	54,318	0.0407
29	祝操	80,209	0.0601
30	梁敬君	167,430	0.1254
31	董明刚	1,186,542	0.8888
32	张涛	309,672	0.2320
33	孙晓林	566,242	0.4242
34	罗志军	115,416	0.0865
35	王运红	204,936	0.1985
36	张洪云	111,321	0.0834
37	方和长	113,278	0.0849
38	曹学全	94,770	0.0710
39	张吉成	94,770	0.0710
40	徐其华	126,703	0.0949
41	田江	179,691	0.1346
42	杜华高	221,933	0.1662
43	曹丽华	281,523	0.2109
44	祝朝艳	89,753	0.0672
45	罗荣立	425,948	0.3191
46	王红凯	123,981	0.0929
47	吕学华	82,314	0.0617
48	谢康彬	80,209	0.0601
49	张永忠	387,824	0.2905
50	徐刚	351,150	0.2630
51	唐荣荣	81,145	0.0608
52	曾文荣	135,074	0.1012
53	廖斗平	94,029	0.0704
54	向兵	92,090	0.0690
55	顾光菊	123,544	0.0925
56	徐丽	76,888	0.0576
57	熊秋	107,045	0.0802
58	李晋	95,933	0.0719
59	尹萍	50,038	0.0375
60	陈秀英	59,539	0.0446
61	岳剑	98,470	0.0738
62	叶伟春	232,608	0.1742
63	谢志长	118,176	0.0885
64	赵育宁	106,266	0.0796
65	李永明	96,565	0.0723
66	蔡勇	37,173	0.0278
67	薄海	87,221	0.0653
68	吴亚伟	84,679	0.0634
69	黄友利	64,784	0.0485
70	赵惠	150,451	0.1127
71	黄小刚	39,715	0.0297
72	刘金华	76,119	0.0570
73	王雨	2,033,349	1.5231
74	曹惠建	177,102	0.1327
75	胡晋生	76,475	0.0573
76	马伟扬	44,584	0.0334
77	胡永东	1,198,903	0.8981
78	孙建鸿	245,069	0.1836

证券代码:002160 证券简称:常铝股份 公告编号:2011-012

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发生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

二、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或“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于2011年2月28日以公告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1年3月25日上午9:3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大会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共6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06,251,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50%。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议召集,董事长张平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以现场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逐项审议了以下议案并形成本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06,251,000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总股数的100%。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监事会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06,251,000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总股数的100%。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财务决算及201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06,251,000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总股数的100%。

4、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106,251,000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总股数的100%。

5、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06,251,000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总股数的100%。

6、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及2010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106,251,000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总股数的100%。

7、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6,251,000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总股数的100%。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1年度向各家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6,251,000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总股数的100%。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上海伊藤忠商事有限公司签订《产品销售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其中关联股东伊藤忠金属株式会社和伊藤忠(中国)集团有限公司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80,751,000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总股数的100%。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山东合源机械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产品销售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其中关联股东常熟市铝箔厂、张平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9,751,000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总股数的100%。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6,251,000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总股数的100%。

四、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肖声先生、陈佩先生、王则斌先生进行了述职,向股东大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0年度述职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将2010年度出席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情况、发表独立意见、日常工作情况及保护投资者权益等方面履行职务情况向大会进行了报告。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国浩律师集团(上海)事务所委派律师到会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会议备查文件

1、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集团(上海)事务所关于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002166 证券简称:莱茵生物 公告编号:2011-008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的通知于2011年3月18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1年3月25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公司五楼会议室。应参与表决董事8名,实参与表决董事8名,其中:亲自出席会议董事5名,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董事3名,公司3名监事和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秦本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充分的讨论和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信托机构申请借款的议案》;

为拓展融资渠道,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桂林莱茵投资有限公司的项目资金需求,公司决定向信托机构申请借款2亿元,借款期限为1年,借款费率12%(含财务顾问费)。同时,公司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秦本军先生为帮助公司发展,拟以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为公司本次借款提供全额股权质押担保。

公司将与信托机构签订借款协议和公司股东完成股权质押登记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的发布。

二、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细内容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www.cninfo.com.cn的股东大会通知]

会议决定于2011年4月11日召开公司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特此公告。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166 证券简称:莱茵生物 公告编号:2011-009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二〇一一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11年3月25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日期:2011年4月11日上午10:00

3.股权登记日:2011年4月6日

4.会议方式:现场表决

5.会议地点:桂林市临桂县临桂镇秧塘工业园公司五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桂林市临桂新区防洪排涝及湖塘水系统工程BT融资项目投资的议案》;[该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审议《关于公司向信托机构申请借款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明材料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四、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不接受电话登记;

5.登记时间:2011年4月8日上午9:00至11:30,下午14:30至17:00;

6.登记地点:桂林市临桂县临桂镇秧塘工业园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营业部。

五、其他

1.会议联系人:罗华阳、唐春龙
电话:0773-3568800、0773-3568817
传真:0773-3568872
地址:桂林市临桂县临桂镇秧塘工业园
邮编:541100

2.参加会议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及公告。

特此公告。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二十六日

附: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一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以下议案行使表决权:

1.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桂林市临桂新区防洪排涝及湖塘水系统工程BT融资项目投资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2.审议《关于公司向信托机构申请借款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股东帐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有效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委托日期:二〇一一年 月 日

申万巴黎收益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

暂停申购 转换转入 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3月2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申万巴黎收益宝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申万巴黎收益宝货币
基金代码	310338
基金管理人名称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申万巴黎收益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1年3月31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1年3月30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
定期定额投资	50,000
暂停相关业务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2011年部分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11]128号)及沪深两市交易所的休市安排,2011年4月2日(星期六)至2011年4月5日(星期日)将休市4天,2011年4月6日(星期三)起照常开市,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在清明节长假前的两个工作日(即2011年3月31日和2011年4月1日)暂停办理本基金的申购业务,在清明节长假前的三个工作日(即2011年3月30日、2011年3月31日和2011年4月1日)暂停办理本基金作为转入方的基金转换业务。2011年4月6日起恢复办理本基金正常的申购和赎回及本基金作为转入方的基金转换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2.本基金的赎回业务、本基金作为转出方的基金转换业务和申购金额在5万元(含5万元)以下的本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等相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5〕41号》的规定:当日申购的基金份额自下一工作日起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当日赎回的基金份额自下一工作日起不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投资者于2011年4月1日赎回或转换转出收益宝货币市场基金的份额享有该日和整个假期期间的收益,将于下一工作日(即2011年4月6日)起不享受收益宝货币市场基金的分配权益。

4.投资者如申请提前或节假日期间需要使用资金,请充分考虑资金到账所需时间并提前足够时间提出申请。

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的不便。

如投资者在清明节假期前欲申购本基金份额的,请通过以下渠道办理:本公司直销中心、工商银行、建设银行、农业银行、交通银行、民生银行、华夏银行、深圳发展银行、上海农村合作银行、南京银行、申银万国、国泰君安、海通证券、中信建投、招商证券、银河证券、广发证券、光大证券、东方证券、国元证券、中航证券、信达证券、国信证券、华泰证券、长江证券、国联证券、安信证券、民族证券。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 880 8588(免长途话费)或021-962299,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swsmu.com获取相关信息。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3月26日

股票简称:香溢融通 证券代码:600830 编号:临时2011-011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浙江香溢金联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2000万元(含新增)

本次担保后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17990万元

逾期对外担保数量:无

担保情况概述

2011年3月24日,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浙江香溢金联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宁波第一支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2000万元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1年3月起至2011年9月。

一、被担保基本情况

浙江香溢金联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注册资金1亿元,法定代表人郑伟雄,主要经营五金交电、机电设备及用品、文化用品、工艺品、计算机及辅助设备、农产品、橡胶及制品、金属、化工产品、润滑油的批发、零售;实业投资及咨询服务。许可经营项目:保险兼业代理服务、副食品、保健食品、速冻食品、干水产品、干果的批发、零售。

2009年12月31日,总资产23288.43万元,净资产19668.91万元,实现净利润233.72万元,资产负债率15.60%。

2010年12月31日,总资产28764.87万元,净资产20077.38万元,实现净利润408.47万元,资产负债率30.20%(未经审计)。

二、公司意见

2008年9月17日,公司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一定范围内行使职权的决议》,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以下范围内行使职权:根据需要,在单笔不超过公司净资产10%额度内,决定对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孙孙公司、孙孙孙公司担保事项;担保金额(按投资比例计算)不超过公司净资产的40%,且不超过总资产的25%;对公司单个控股子公司、孙孙公司、孙孙孙公司担保金额(按投资比例计算)不超过公司净资产的25%;对公司控股公司、孙孙孙公司、孙孙孙孙公司担保提供的担保,未与浦发银行[2005]120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精神相违背,且本次担保相关标的未超过董事会授权,符合相关规定。

四、累计对外担保的数量和逾期担保情况

截止本报告日,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下属公司累计担保17990万元(含本次担保),公司最近一次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净资产131051.45万元的13.72%,无其他担保,无逾期担保。

五、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3月25日

股票简称:顺鑫农业 股票代码:000860 公告编号:2011-016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1年3月19日以当面送达的方式通知了公司全体董事、监事,会议于2011年3月25日在朝阳区国际商务中心12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3名监事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流动资金借款》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持续、稳定地发展,及时把握投资机会,公司拟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借款2亿元流动资金借款,期限一年。

公司的控股股东“北京顺鑫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上述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9票,其中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公司控股子公司李维昌先生代表本公司办理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流动资金借款的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的议案

由于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流动资金借款,因此本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李维昌先生代表本公司办理上述流动资金借款的事宜并签署有关合同及文件。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9票,其中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600112 股票简称:长征电气 编号:临2011-018

贵州长征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没有被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贵州长征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1年3月25日上午9:30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共5人,代表股份161,984,92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17%。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提案审议情况

大会按照会议议程逐项审议了各项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股东代表股份数为161,984,926股,其中,同意票161,984,926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3.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授权杨佳选择融资方式的议案》

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股东代表股份数为161,984,926股,其中,同意票161,984,926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股东代表股份数为161,984,926股,其中,同意票161,984,926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重庆百君律师事务所指派熊杰律师予以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记录;

2、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贵州长征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600184 股票简称:光电股份 编号:临2011-006

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监事周立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周立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本公司监事职务。

根据《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周立先生辞去监事职务的申请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监事会时生效。

特此公告。

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184 股票简称:光电股份 编号:临2011-007

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对于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周立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本公司监事职务,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需补充一名监事。2011年3月24日经公司职工代表组成监事会审议通过,选举雷建宁先生为公司职工监事,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一致。

特此公告。

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二十六日

附:雷建宁先生简历

雷建宁:男,出生于1963年,本科学历,历任浙江华东光学仪器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西安北方光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党委工作部部长,本公司监事;现任西安北方光电有限公司战略规划部部长。